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会议形式举行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5名，其中杜兵董事因工作原因，委托张建平董事参会并行使表决权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可以对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 会议审议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提名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委员会（监督委员会）审议，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同意胡恩国同志辞去财务总监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会议审议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提名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委员会（监督委员会）审议，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同意刘轶同志担任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副总裁；刘万

江同志担任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副总裁（财务负责人）；张皓同志担任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副总裁；赵德利同志担任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副总裁（总工程师）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日